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hina Flavors and Fragrances Company Limited 中國香精香料有限公司

(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18)

## 澄清公告

茲提述中國香精香料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二日，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授出購股權之公告。除另有訂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前述公告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澄清，股份於緊隨提呈日期前五(5)個營業日在聯交所發出每日報價表所述之平均收市價應為1.34港元，而非1.32港元。因此，購股權行使價亦應為1.34港元(而非1.32港元)，原因是該價格高於股份於提呈日期之收市價1.29港元及每股股份面值0.1港元。

承董事會命  
中國香精香料有限公司  
主席  
王明凡

香港，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三日

截至本通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王明凡先生、李慶龍先生及錢武先生；而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梁偉民先生、吳冠雲先生及周小雄先生。